

四川中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件

四川中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江县凯粤电子有限责任公司贷款 1690 万元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公告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银保监会令〔2022〕1号）相关规定，现将四川中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本行）向中江县凯粤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发放贷款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如下：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

2022年10月15日本行与中江县凯粤电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一份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，合同编号：A6HQ012022000957，期限三年，贷款金额1690万元，用途：偿还 A6HQ012019000525号合同项下借款人所欠贷款人债务，年利率6.61%，担保方式：抵押，还款方式：按月结息，按计划还本。

二、交易对手情况

中江县凯粤电子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8年8月18日，住所：四川省德阳市中江县南华镇铜山大道西段199号；法定代表

人：廖世礼；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；经营范围：生产、销售电子网络滤波器、电子变压器、电源供应器、网络控制设备、网络连接设备、网络接口和适配器、IP电话系统、货物进出口。注册资本：1000万元；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510623678373476T，营业期限2008年8月18日至长期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江支行，账号：2305372109100025377，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号：5106968401，有效期长期；排放污染物许可证号：江环（2012）字第256号，已年审；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编号：02549066；国际电工委员会质量评定体系（IECQ）编号：IECQ-H NQAGB 17.0127。

三、定价政策

该笔贷款利率按市场报价利率加减 BP 值确定为年利率 6.61%，定价合理、公允，不损害各方利益。

四、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

该笔关联交易金额1690万元，占资本净额0.71%，交易后该户授信余额5930万元，占资本净额2.51%，交易后该户所在关联企业的合计授信余额18130万元，占资本净额7.66%，符合监管比例。

五、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

本行于2022年6月29日召开了2022年第二次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，对三季度重大关联交易议案进行了审核（该笔关联交

易业务属于本议案审议之一), 并提请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进行了审议, 并通过。

六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

本行独立董事于2022年6月29日出具了书面意见: 该交易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本行《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 该交易按照有偿、公允定价的原则定价, 没有违反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, 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本行有关规定, 不存在损害本行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七、银保监会认为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

无。

本行承诺: 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, 并对本公告所披露的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, 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。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, 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, 向中国银保监会反映。

四川中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10月24日

